

# 序言

踏入資訊新紀元，電訊服務將不再以傳統形式發展，而是與創新的互聯網和多媒體應用結合。香港若要成為亞洲區的電訊及互聯網樞紐，就必須充分把握全球一體化及科技和服務匯流所帶來的良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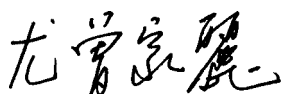


香港已建設區內其中一個最完善的電訊系統。我們必須繼續發展電訊基建設施，以保持競爭優勢。為了擴闊頻寬以支援互聯網和電子商貿的應用，我們必須鼓勵寬頻基建設施方面的投資及增加本港對外電訊容量。為此，我們推行開放市場政策，並在二零零零年取得重大進展。發牌讓營辦商利用電纜和衛星提供對外電訊設施，不但有助應付對外電訊容量需求激增的情況，更可在對外線路供應方面為消費者及商戶提供更多選擇。隨着本地固定電訊市場逐步開放，我們現可享有由合共 10 名營辦商(包括 6 名新加入的營辦商)所提供最佳的寬頻網絡和服務。為履行我們在現行政策下的承諾，增發本地有線固定電訊牌照，讓持牌機構由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營辦有關服務，我們計劃在二零零一年接受牌照申請。

香港發展蓬勃的流動電話服務市場在區內依然保持領導地位。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為止，我們的流動電話普及率達到 69%，在亞洲高踞首位，而香港流動電話市場現時的发展，正有利我們盡享第三代流動通訊服務的好處。消費者將可隨時隨地獲得個人化的多媒體服務，流動商貿亦會為工商界開拓新的商機。至於政府所面臨的挑戰，則是提供有利第三代

流動電話網絡和服務發展的規管及發牌架構。我們的目標，是在二零零一年發出第三代流動通訊服務營辦商牌照，以確保本港能及時引入這類新服務。

鼓勵競爭和開放的規管制度，將仍然是開放電訊市場政策的基石。在二零零零年，我們已完成為加強保障競爭措施而進行的大規模立法工作，並會繼續檢討鼓勵競爭的規管制度，務求與時並進。我們致力為本港電訊業提供公平競爭的機會，以維持最有利私營機構投資的環境。這是確保消費者能以具競爭力的價格獲得優質服務的最佳方法。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尤曾家麗

電訊

---

施政方針  
及  
主要工作範疇

# 電訊

我們的施政方針，是要促進電訊業的發展以及提高香港作為電訊樞紐的地位。

## 總體目標

就落實這項施政方針，我們訂定本年度的目標是：

- 使香港成為商界公認世界一流的電訊中心
- 確保香港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高質素的電訊服務
- 確保香港擁有高效率的電訊服務，足以媲美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下的經濟體系

## 工作進度

過去一年，我們致力在 4 個主要範疇取得成效。在所有範疇當中，我們均取得良好成效。詳情見本小冊子的稍後部分。

在施政方針的層面，我們在去年定下了 3 個目標。

第一個目標，是使香港成為公認具有世界一流電訊服務的營商中心。為了達到這個目標，我們必須維持公平及具高透明度的規管架構。年內，我們已制定《2000 年電訊(修訂)條例》，以改善規管架構。有關條文包括加強保障競爭措施、改善網絡互連和電訊服務接達安排，及授權電訊管理局局長處理若干技術事宜。

第二個目標，是確保香港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高質素的電訊服務。我們相信，開放市場將會帶來更多的實質競爭，從而提高服務質素，令消費者得到更加物有所值的服務。在開放電訊市場方面，我們已有長足的進展。自從對外電訊設施市場在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開放後，我們已經開放各電訊市場，包括本地及對外電訊服務及電訊設施市場，並引入競爭。現時消費者和商戶不但在市場上有更多的服務供應商可供選擇，而且更可以具競爭力的價格獲得多種創新服務。加強競爭的成果，便是國際直通電話費用大幅下調，服務質素亦隨之提升。由於國際直通電話費用下調，我們估計消費者在一九九九年的國際直通電話費用節省達 42 億港元。

第三個目標，是確保香港維持高效率的電訊服務，足以媲美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下的經濟體系。去年，香港電訊業的增長持續強勁，表現較世界很多已發展城市優勝。舉例來說，我們的流動電話普及率在二零零零年六月已增至 69%，在亞洲高踞首位。香港的寬頻網絡，幾乎覆蓋所有商業樓宇，而住宅方面的寬頻覆蓋率，則約為 90%。

我們亦在 4 個主要工作範疇取得了下列成效。

## 1 設立所需的規管架構，並訂定香港在電訊服務方面採納的標準

為落實我們在一九九九年作出逐步開放本地及對外固定電訊市場的政策決定，我們已制定適當的規管制度，並於二零零零年年初完成首次發牌工作。電訊管理局局長已增發 6 個本地牌照，以便為本地固定電訊市場引入更多競爭。該 6 個牌照包括 5 個讓持牌商營辦本地固定無線網絡的本地固定電訊網絡服務(固網服務)牌照，及一個讓現有有線電視營辦商利用其混合光纖同軸電纜網絡提供電訊服務的固網服務牌照。在增發對外電訊設施牌照方面，

電訊管理局局長至今已邀請 15 名成功申請者領取利用衛星提供對外電訊設施的牌照，另外又向 15 名成功申請者發出意向書，讓他們在香港鋪設新的陸上及海底電纜。

我們已開始就第三代流動通訊服務發牌架構諮詢公眾意見，以期大約在二零零零年年底或二零零一年年初敲定有關發牌架構，及接受牌照申請。

我們在訂定新標準方面，也取得良好的進度。在二零零零年，我們仍然繼續在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亞太經合組織）的多邊會議中積極參與制定相互承認電訊設備評估辦法的安排的工作。

## 2 建立一個開放及具競爭力的電訊市場

去年，我們的目標是落實根據《1999 年電訊(修訂)條例草案》而制定的加強保障競爭措施及簡化發牌程序的架構，當時該條例草案仍有待立法會通過。

我們為達到這個目標而進行的工作進度良好。我們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制定《2000 年電訊(修訂)條例》，經加強的保障競爭措施已在二零零零年六月十六日生效。我們正準備由二零零零年年底起，分階段實施經簡化的發牌制度。

## 3 促使建立一個開放的綜合寬頻電訊網絡

寬頻電訊網絡的覆蓋率顯著增加。寬頻電訊網絡在一九九九年中的住戶覆蓋率不及 75%，目前則約為 90%。此外，寬頻電訊網絡的覆蓋面差不多遍及所有商業樓宇。

我們已分別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和二零零零年六月，就寬頻網絡互連的原則及成本計算標準進行兩輪業界諮詢。我們會於二零零零年內公布規管決定。有關的規管架構

不但有助促使營辦商繼續鋪設寬頻網絡，更可促進寬頻服務的實質競爭。

#### 4 使香港發展成為世界一流的電訊中心

去年，我們致力確保電訊港用地準備就緒，可供營辦商使用，以便對外電訊設施市場可由二零零零年起引入競爭。我們在這方面的工作，進度良好。為配合對利用衛星及電纜提供對外電訊設施的新營辦商進行的首次發牌工作，我們已於二零零零年一月把一幅電訊港用地批予中標的營辦商。

以上各主要工作範疇內已公布的措施，其進度列載於本報告內的「詳盡工作進度」部分。

### 展望未來

為實現總體目標，我們將在來年按各主要工作範疇落實以下措施和目標。

# 1

## 設立所需的規管架構，並訂定香港在電訊服務方面採納的標準

香港的電訊服務及設施皆由私營機構提供，因此，所訂立的規管架構必須奉行以鼓勵競爭及維護消費者權益為主導的原則，俾能為電訊業營造有利投資的環境。在這方面，我們的目標是採納國際公認的最佳標準。

香港的營運環境開放，加上採用科技中立的規管方針，所以能夠確保我們得以應用最先進的科技。電訊服務營辦商、電訊產品製造商及消費者因此而受惠。我們的目標是通過與地區及國際組織的合作，制定及採用一套香港適用的標準。香港在實施亞太經合組織的電訊設備符合性鑑定互認的多邊安排方面，將會繼續擔當先驅的角色。這不但有助本港製造商進軍海外市場，更確保香港可享用最先進的電訊設施。

我們會按下列成效指標衡量這個範疇的工作進度：

- 發出採納國際公認最佳做法而制定的業務守則及指引。我們的目標是確保所發出的業務守則及指引採納國際公認的最佳做法。
- 各項新定或修訂的規例及標準能否適時修訂及執行。我們的目標是預測市場發展，作出適時回應。



我們會落實下列措施及目標，以期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

措施 *	目標
實施根據《2000年電訊(修訂)條例》而制定的經改善規管架構 (電訊管理局)	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按照《2000年電訊(修訂)條例》各項條文的規定發出指引，包括在經簡化的發牌制度下申請牌照的指引
實施第三代流動通訊服務的發牌架構 (電訊管理局)	在二零零一年發出第三代流動通訊服務牌照
訂定公共電訊營辦商在計時和計帳準確性方面的標準 (電訊管理局)	在二零零一年訂定所需標準及實施品質管制制度，並通過業界討論以取得持牌商的意見及支持

\* 括號內為推行該措施的主要負責機構

## 2

## 建立一個開放及具競爭力的電訊市場

香港的電訊市場是全球最開放的電訊市場之一，外國公司可在香港提供電訊服務及設施，完全沒有外資擁有權方面的限制。我們並致力為電訊業提供公平競爭的環境。透過更多和更有效的競爭，消費者便有更多選擇，市場的效率亦會因而提高。電訊服務亦是支援其他一切工商業服務的基石。香港的整體競爭力，會因為電訊業具競爭力的價格及優質的服務，得以提升。

香港致力逐步開放電訊業。現時共有 10 個營辦商持有本地固定電訊牌照，全部均提供寬頻網絡及服務。我們已由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開放對外電訊設施市場。除批准 3 名現有的新本地有線固網服務持牌商營辦對外電訊設施外，直至目前為止，我們邀請了 15 名成功申請者領取利用衛星提供對外電訊設施的牌照，另外又向 15 名成功申請者發出意向書，讓他們利用電纜提供對外電訊設施。對外電訊設施營辦商的投資涉及大量資金，並會大大增加本港的對外電訊容量，這對香港發展成為區內着着領先的電訊及互聯網樞紐至為重要。

我們會按下列成效指標衡量這個範疇的工作進度：

- 本地固定電訊網絡服務持牌商的數目。我們的目標是維持目前固定電訊網絡服務持牌商的數目，直至二零零二年年底為止。
- 對外電訊服務持牌商的數目。我們的目標是維持一個公平的競爭環境以確保市場可決定持牌商的最佳數目。

- 對外固定電訊網絡服務持牌商的數目。我們的目標是維持一個公平的競爭環境以確保在實質條件的規限下，市場可決定持牌商的最佳數目。
- 流動電話服務持牌商的數目。我們的目標是維持一個公平的競爭環境以確保在頻譜容量的規限下，市場可決定持牌商的最佳數目。
- 傳呼服務持牌商的數目。我們的目標是維持一個公平的競爭環境以確保在頻譜容量的規限下，市場可決定持牌商的最佳數目。
- 互聯網服務供應商的數目。我們的目標是維持一個公平的競爭環境以確保市場可決定供應商的最佳數目。

我們會落實下列措施及目標，以期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

措施	目標
促進電訊業公平競爭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針對第三代流動通訊服務的面世，對規管架構作出檢討，以確保市場存在實質競爭
為本地有線固定電訊網絡服務(簡稱固網服務)市場進一步引入競爭 (電訊管理局)	在二零零一年接受牌照申請，讓成功申請的持牌商由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營辦本地有線固網服務

# 3

## 促使建立一個開放的綜合寬頻電訊網絡

訂定規管架構時須考慮的其中一個重要因素，是該架構應能鼓勵營辦商以合理收費為客戶提供普及的寬頻服務。此舉有助促進香港發展一套開放且覆蓋範圍遍及全港的資訊基礎設施，方便政府、商界及市民交換資料或進行交易。由於這類寬頻服務可讓社會各界隨時使用，而且收費相宜，有助提升我們的整體競爭力、促進電子商業，以及提高市民個人及社會整體的生活質素。

我們的目標是要改善各種電訊網絡的接達安排，以便建立一個開放及互相接連寬頻網絡，藉此提供必需的基礎設施，進一步發展資訊科技及廣播業，並達到水平的提升。

我們會按下列成效指標衡量這個範疇的工作進度：

- 寬頻電訊網絡所覆蓋的住戶或商業機構的普及程度。我們的目標是促使私營機構繼續鋪設網絡。
- 寬頻服務的收費。我們的目標是促進寬頻服務的實質競爭，以令收費更具競爭力。

我們會落實下列措施及目標，以期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

措施	目標
採取改善措施，讓網絡營辦商更易進入大廈以擴展其寬頻電訊網絡的覆蓋範圍 (電訊管理局)	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加強宣傳和聯絡工作，利便有線及無線寬頻網絡營辦商進入大廈以擴展其網絡的覆蓋範圍

# 4

## 使香港發展成為世界一流的電訊中心

香港是亞太區的重要電訊樞紐，擁有區內其中一條容量最大的海底電纜及衛星通訊鏈路。我們透過維持一個開放及具競爭力的電訊市場，鼓勵私營機構投資及創新，讓香港繼續維持其世界一流電訊中心的地位。

為鞏固香港的地位，我們計劃把香港發展成為亞太區的互聯網樞紐。我們亦會發展世界一流的對外電訊及廣播電訊港，為對外電訊設施供應商及廣播商提供足夠容量的雙向衛星網絡，以應付日後的需求。

我們會按下列成效指標衡量這個範疇的工作進度：

- 能否及時發展世界一流的電訊港。我們的目標是密切監察供建造對外電訊設施用地的需求。
- 固定線路普及率、流動電話普及率以及接達寬頻電訊網絡的水平。我們的目標如下：第一，利便市場決定固定線路及流動電話普及率的最佳水平。第二，促進寬頻電訊網絡的接達。
- 對外電訊連接容量。我們的目標是給所有提出對外電訊設施牌照申請並符合要求的營辦商發牌，以協助私營機構擴大對外電訊連接容量。

我們會落實下列措施及目標，以期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

措施	目標
改善無線電通訊環境 (電訊管理局)	在二零零一年實施自動化測向系統，以提高無線電干擾的調查工作的效率，並建立一個有關香港和廣東省無線電台的資料數據庫，以便更有效地處理跨境干擾問題

電訊

---

詳盡工作進度

# 1

## 設立所需的規管架構，並訂定香港在電訊服務方面採納的標準

過去數年，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詳情如下：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制定及推行適當的規管架構以落實有關決定，即由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逐步開放對外電訊設施市場，以及簽發營辦非有線本地固定電訊網絡服務的牌照 (電訊管理局)	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簽發提供對外電訊設施及營辦非有線本地固定電訊網絡服務的牌照 (一九九九年)	電訊管理局已在二零零零年年初完成發牌工作，結果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電訊管理局發出了5個營辦無線本地固定電訊網絡的牌照，另外又向現有有線電視營辦商發出牌照，讓該營辦商可利用其混合光纖同軸電纜網絡提供電訊服務。</li></ul>

\* 括號內為推行該措施的主要負責機構

# 括號內為訂定該目標的年份

+ 括號內為落實該目標的進度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電訊管理局邀請了 15 名成功申請者領取利用衛星提供對外電訊設施的牌照，另外又向 15 名成功申請者發出意向書，讓他們利用電纜提供對外電訊設施。</li> </ul> <p>電訊管理局亦已再度邀請有意營辦對外電訊設施者提交牌照申請。</p> <p><i>(已完成的項目)</i></p>
<p>制定及推行適合香港的標準，以便業界能以最新科技提供更佳服務</p> <p><i>(電訊管理局)</i></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二零零零年年底或之前實施亞太經合組織制定有關相互承認電訊設備評估辦法的安排</li> </ul> <p><i>(一九九九年)</i></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是最先由二零零零年七月開始實施亞太經合組織所制定第二期相互承認電訊設備評估辦法的安排的亞太經合組織經濟體系之一。</li> </ul> <p><i>(如期進行的項目)</i></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一九九九年內在多邊會議中積極參與訂定各項切合香港需要的新標準 (一九九八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電訊管理局積極參與多個有關標準化工作的會議，包括國際電信聯盟召開有關第三代流動通訊服務適用標準的會議。 (如期進行的項目)</li> </ul>
<p>設立第三代流動通訊服務發牌架構 (電訊管理局)</p>	<p>徵詢業界的意見，然後在二零零零年設立規管架構，並接受牌照申請 (一九九九年)</p>	<p>電訊管理局已在二零零零年三月發出有關第三代流動通訊服務發牌架構的公眾諮詢文件。我們將大約在二零零零年年底或二零零一年年初敲定有關的發牌架構及接受牌照申請。 (如期進行的項目)</p>
<p>因應香港發展成為資訊社會的情況，檢討有關全面服務責任的規管架構 (電訊管理局)</p>	<p>在二零零零年進行公眾諮詢並完成檢討工作 (一九九九年)</p>	<p>電訊管理局現正檢討全面服務責任的範圍，並會在二零零零年年底前發出公眾諮詢文件。 (如期進行的項目)</p>

## 2

### 建立一個開放及具競爭力的電訊市場

過去數年，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詳情如下：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建立一套有利公平及有效競爭的電訊服務規管架構，以促進本地及對外固定電訊服務市場的進一步發展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待立法會通過《1999年電訊(修訂)條例草案》後，在二零零零年落實根據該條例草案而制定的加強保障競爭措施及簡化發牌程序的架構 (一九九九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2000年電訊(修訂)條例》中有關保障競爭措施的條文，已在二零零零年六月十六日生效。</li><li>●至於新發牌制度，我們現正擬備所需的附屬法例及指引，以期在二零零零年年底開始分階段推行。</li></ul> <i>(如期進行的項目)</i>
提高簽發電訊牌照的效率，並為市民提供方便的服務，讓他們可透過互聯網申請牌照 (電訊管理局)	在一九九九年實施一項試驗計劃，讓市民可透過互聯網申請牌照 (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七年)	透過互聯網申請牌照的試驗系統已在一九九八年十二月設立。由二零零零年三月起，牌照申請人可透過互聯網遞交3類電訊牌照的申請及繳交有關牌照費。電訊管理局會繼續按情況需要修訂該系統。 <i>(已完成的項目)</i>

# 3

## 促使建立一個開放的綜合寬頻電訊網絡

過去數年，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詳情如下：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採取改善措施，以便流動網絡營辦商在擴建網絡時，更易接達擬建網絡範圍的土地及樓宇，藉此確保本港流動網絡的覆蓋面得以盡量擴展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待立法會通過《1999年電訊(修訂)條例草案》後，在二零零零年落實有關的改善措施，以便流動電訊服務更易接達遮蔽的地方</li><li>● 在二零零零年實施有關措施，以方便流動網絡營辦商在政府土地及樓宇裝設電訊設備來擴闊其網絡覆蓋面 (一九九九年)</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2000年電訊(修訂)條例》下有關改善流動電訊服務營辦商進入遮蔽地方的安排已在二零零零年六月十六日生效。</li><li>● 為方便流動網絡營辦商在政府土地及樓宇裝設電訊設備來擴闊其網絡覆蓋面，我們訂立了新機制，由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起按成本收取進入政府土地及樓宇裝設電訊設備的費用。 (已完成的項目)</li></ul>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立例強制新建樓宇必須提供接達固定電訊網絡的內置設施，以方便提供電訊服務 (規劃地政局/資訊科技及廣播局)</p>	<p>在二零零零年完成諮詢工作，並擬備所需的法例修訂 (一九九九年)</p>	<p>為強制新建樓宇必須提供接達固定電訊網絡的內置設施而進行的建築物法例修訂，已在二零零零年六月獲立法會通過，並會在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一日生效。 (已完成的項目)</p>
<p>制定寬頻網絡互連的原則及成本計算標準 (電訊管理局)</p>	<p>在二零零零年完成業界諮詢並公布有關決定 (一九九九年)</p>	<p>就寬頻網絡互連的原則及成本計算標準進行的兩輪業界諮詢工作已經完成。電訊管理局打算在二零零零年年底前發出一份有關寬頻網絡互連的電訊管理局局長聲明。 (如期進行的項目)</p>

## 4

## 使香港發展成為世界一流的電訊中心

過去一年，我們採取了以下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主辦由國際電信聯盟籌辦名為「二零零零年亞洲電信展」的國際電訊展覽及會議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協助籌辦在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四日至九日舉行的「二零零零年亞洲電信展」 (一九九九年)	當局設立了一個中國香港秘書處，負責籌辦主辦城市的活動。各政府部門的有關工作，則由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出任主席的督導委員會負責統籌。 (如期進行的項目)
促進香港成為衛星通訊中心 (電訊管理局)	為在二零零零年發射一枚新衛星提供適當的安排，並協助推廣以香港為基地的營辦商所提供的衛星服務，令這類服務得到更廣泛使用 (一九九九年)	一名衛星營辦商獲發牌營辦一枚定於二零零二年發射的衛星。 (已完成的項目)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在春坎角設立一個世界一流的電訊港，供裝設對外電訊網絡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p>	<p>確保電訊港用地準備就緒，可供營辦商使用，以便對外電訊設施市場可由二零零零年起引入競爭 (一九九八年)</p>	<p>我們已在二零零零年一月完成首次招標工作，並把一幅土地批給中標者。第二次招標工作已經在二零零零年第三季展開，以便多批出兩幅土地。 (如期進行的項目)</p>